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农〔2019〕120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 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扶贫办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19〕153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 10 万元下达你单位，专项用于渔业资源保护，列入 2019 年政府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”，政府支出经济科目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此项资金纳入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范围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加快资金支出

进度，做好绩效目标设定、评价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区农业农村局，区支付局，整合办，局有关科室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20日印发

附件

2019年部门专项: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项目绩效目标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项目绩效目标		
主管部门		区农业农村局		
资金金额 （万元）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	10万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0万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：提升长江流域渔政执法队伍建设，切实提高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渔政执法能力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禁捕宣传品印制	≥10000 份
			指标2：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活	≥ 1次
			指标3：渔政队伍建设	≥ 1个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指标2：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项目完工及时率	=100%
			指标2：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项目总投入	≤10万元
			指标2：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：	
			指标2：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水生野生动物保护长效机制	逐步建立
			指标2：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：	
			指标2：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：项目受益时间	≥1年
			指标2：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 92%
			指标2：	

备注: 1、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。 2、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。